

证券代码：002809

证券简称：红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0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收到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关于更换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因原指派的保荐代表人花宇先生工作变动，无法继续从事对本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都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邵青女士接替花宇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薛虎先生和邵青女士。本次持续督导期间至2018年12月31日已结束，鉴于本次募集资金于2020年内使用完毕，目前尚未出具《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国都证券需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公司对花宇先生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保荐代表人邵青女士简历。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4日

附件：邵青女士简历

邵青女士，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执行董事，硕士学历，保荐代表人，特许金融分析师。邵青女士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主要经历包括：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300384）IPO项目、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561）IPO项目、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002884）IPO项目、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002639）2014年非公开发行项目、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002639）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603535）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证监会在审），以及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561）持续督导项目等。